

經濟學名著翻譯叢書第六十二種

福利與競爭

(上 冊)

T. Scitovsky 著
侯家駒 譯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

序

本書目標，是將價格理論和福利經濟學放在一起。依照目前所作定義及所作解釋之價格理論，是含有相當技巧，但很少使用之。這就是，為甚麼這一科目內的很多學者感覺到，其技巧的複雜性，對於該技巧的主要用途：預測，不成比例。估計成本的變動如何影響價格，以及價格的變動如何影響需要，很難須要無異曲線圖分析的知識，或純粹競爭下的廠商理論。同時，今日的價格理論，甚至於時常未考慮到，有那些是回答原先發展的真正問題，以及那些是發生於我們時代裡最根本的經濟問題。今天的經濟學家們，講授市場價格是如何決定的理論，以及買者和賣者如何對這些價格有所反應，但是他們時常沒有採取進一步的步驟，去檢驗和評價由於這些行為所產生的經濟組織。

這個國家很多經濟政策上的問題，英國和其他歐洲社會主義國家的主要經濟問題，以及今日世界的重要政治問題——都掀起一個疑問，那就是市場經濟到底怎樣有效率，而且其效率如何與計劃經濟比較。這一疑問和這一型態的其他疑問，首先興起於發展價格理論的古典學派經濟學家們之意念中；但是在回答這些疑問之中，對於該理論限制的連綿體認，逐漸導致方向的轉變，並且認為是遺忘了福利經濟學——這一價格理論的支派，是明確地關涉到這類疑問。

可是，效率問題是如此的主要，以致我們不能只因爲解答的不夠完全而漠視之。儘管福利經濟學有其限制，它仍可提供部份答案；而且作者感覺，對於主要問題提供部份答案，至少是和對較小問題提供完全答案一樣的重要。這就是作者在史坦福大學對大學部高年級學生和一年級研究生，講授導論性價格理論時，為什麼試圖着重價格理論中的福利面，而且試圖把價格理論中每一結果，應用

到經濟組織內的效率問題。這一方法業已證明，在心意上能滿足學生，而且顯示出價格的含宜性和充分的有用性，但是，這一方法也帶來問題，那就是要找出足夠的讀物。我們擁有關於若干抽象和詭辯水準上純粹競爭與壟斷性競爭的大量文獻；但是，福利經濟學，除開略微艱深和高度濃縮的論文外，其進展程度未太超過：證明完全競爭將產生所有可能世界中的最佳世界。爲着填補這一缺隙，作者在本書中，試圖將競爭理論和福利經濟學放在一起，而且使用後者，不僅在於陳述有效的經濟組織之條件，亦且對於我們不完全競爭經濟體制的效率，加以評價。這對於效率的意義和成分，要比通常討論得更爲詳盡。舉個例來說，本書第八章的詳盡說明，也許顯得冗長而令人生厭；但在重要性上，它似乎是通向進一步分析的跳板。

在撰寫本書中，作者化了非常長的時間，所以有巨大的機會，去向很多朋友請教，而且從他們那裡得到不少忠告。本書第二章、第七章、第八章、第十五章、第十八章、以及對第七章的附錄，約在十年前寫成，而且作爲未發表的講義中，有關壟斷性競爭下廠商行爲部份。這一部份，曾經 Mrs. Joan Robinson 和 Abba P. Lerner 教授披閱和批評，因而，作者非常感激他們的評論。事實上，本書的福利方向，一部份是由於 Mrs. Joan Robinson 的指正，原來的講義僅是提出新的分析工具——如果這一工具被採用，它就必須是應用的，而且證明，在使用上較爲卓越。

在撰寫現在面目的本書之中，作者從史坦福大學的同事和學生那裡，得到助益。作者特別要對 Paul A. Baran, Melvin W. Reder 和 Lorie Tarshis 諸位教授表示謝忱，感謝他們很有用的忠告。第十四章的最後草稿，是經 Kenneth E. Boulding 教授看過；因而，作者要對他的有價值之評論，謹表謝忱。Bernard F. Haley 教授看過全部草稿，而且他的詳盡而辛苦的批評和建設性的忠告，對於本書每一方面，都有重大的改進。對於 Bernard F.

Haley 教授，作者不僅非常感激，而且極為抱歉，因為迫使他帶着這份草稿，走畢他的整個歐洲旅程，以致打擾他的休假旅行。

最後，作者要感謝內子，因為撰寫本書之中，所發生的每一問題，以及大多數的論點和結論，作者都和她討論過，而且她也看過大部份手稿。對於她，作者所感謝的，乃是對本書組織、說明和論點上的邏輯嚴整性，有重大的改進。第八章、第十一章和第十二章的闡釋，大部份是她的成績。作者也要感謝 Hazel M. Scott 小姐的卓越打字工作，以及 Richard D. Irwin 先生和他的人員們，在準備本草稿付印時的耐心和協助。

Tibor Scitovsky 謹識

於史坦福大學

(1951年8月)

福利與競爭 目 錄

序	(1)
第一編 導 論	(1)
第一章 經濟學的主體	(3)
第二章 市 場	(13)
第一節 孤立性議價	(13)
第二節 競爭性議價	(15)
第三節 完全競爭	(17)
第四節 價格的訂定	(20)
第五節 訂價者之間的競爭型態	(23)
第六節 兩頭獨佔	(25)
第七節 規定條件的交易	(25)
第二編 受價人行爲與完全競爭	(29)
第三章 消費者	(31)
第一節 無異曲線圖	(32)
第二節 所得——消費曲線	(43)
第三節 價格——消費曲線	(44)
第四節 補助與代替	(49)
第五節 時間與習慣的重要性	(50)
第四章 消費者市場與經濟效率概念	(55)
第一節 分配的效率	(55)
第二節 平等與效率	(65)

第四章附錄 生產效率與國民生產的大小	(75)
第五章 勞工與勞動市場效率	(93)
第一節 勞工對工作與休閒的選擇	(94)
第一目 所得——奉獻曲線	(96)
第二目 價格——奉獻曲線	(98)
第二節 一種職業內的工作分派	(102)
第三節 勞工對職業的選擇	(104)
第四節 勞工間的專業化	(106)
第五節 另一方法	(108)
第六節 人身勞務所得的分配	(114)
第六章 廠商(上)	(121)
第一節 生產函數	(125)
第七章 廠商(下)：廠商的市場行爲	(135)
第一節 生產要素的配合	(135)
第二節 廠商產出的決定	(139)
第三節 產品的配合	(148)
第四節 廠商提供的產品	(150)
第五節 技術上補助性與代替性	(152)
第六節 廠商對要素的需要	(153)
第七章附錄 企業家	(157)
第八章 生產效率	(163)
第一節 廠商的技術效率	(163)
第二節 產業的技術效率	(164)

第一目 產業內的有效分派	(164)
第二目 產業成員的平均技術效率	(171)
第三節 廠商的經濟效率	(175)
第一目 產品的有效配合	(176)
第二目 要素的有效配合	(179)
第三目 生產效能率	(181)
第四目 一般事例	(184)
第四節 產業的經濟效率	(187)
第五節 產業間分派的經濟效率	(189)
第六節 完全競爭經濟的一般效率	(194)
第八章附錄 社會與私人邊際值及產品的區別	(199)
(一) 社會對私人的邊際值	(201)
(二) 社會對私人的邊際產品	(205)
第九章 資 本	(209)
第一節 企業家精神是限制廠商大小的因子	(210)
第二節 資本是限制廠商大小的因子	(213)
第一目 借入的意願	(215)
第二目 貸出的意願	(219)
第三節 資本是生產要素	(222)
第四節 廠商的投資政策	(225)
第五節 資本的分派	(236)
第六節 資本的稀少性與其報酬	(238)
第九章附錄 土地	(251)
第十章 完全競爭的穩定性	(253)
第一節 動態經濟學的主體	(253)

第二節 動態效率的穩定性	(257)
--------------	---------

第三節 投機	(266)
--------	---------

第三編 定價者行爲與自由競爭 (271)

第十一章 定價者行爲法則 (273)

第一節 賣者	(274)
--------	---------

第二節 買者	(287)
--------	---------

第十二章 定價者行爲的穩定性 (293)

第一節 穩定化的因子	(293)
------------	---------

第二節 改變的代價	(294)
-----------	---------

第一目 對永恆變易情況的適應	(296)
----------------	---------

第二目 對暫時變化的適應	(298)
--------------	---------

第三節 生產資源的不可細分性	(298)
----------------	---------

第一目 對永恆變易情況的適應	(299)
----------------	---------

第二目 對暫時變化的適應	(300)
--------------	---------

第四節 交易上的遲延	(301)
------------	---------

第一目 對永恆變易情況的適應	(302)
----------------	---------

第二目 對暫時變化的適應	(307)
--------------	---------

第五節 設計期間	(311)
----------	---------

第十三章 利潤差距 (317)

第一節 市場的價格彈性	(319)
-------------	---------

第二節 估計的問題	(324)
-----------	---------

第三節 定價者市場企圖的其他方面	(331)
------------------	---------

第十四章 生產成本 (333)

第一節 成本的因子	(333)
-----------	---------

第二節 生產者市場企圖的成本基礎	(339)
第三節 生產者擴張政策的成本基礎	(348)

第十五章 自由競爭的條件 (355)

第一節 有利於競爭的因子	(357)
第一目 競爭精神	(358)
第二目 大量、規模類似和變易的成員	(359)
第三目 對廠商大小的限制：資本	(361)
第四目 對廠商大小的限制：消息靈通市場 上的企業家精神	(363)
第二節 牽制競爭的因子	(367)
第一目 規模經濟	(368)
第二目 消息不靈通市場	(370)
第三目 商人的資本所有權	(372)

第十六章 自由競爭的效率 (377)

第一節 消費者間的分配	(378)
第二節 勞工間的專業化	(378)
第三節 工作分派	(379)
第四節 廠商的技術效率	(380)
第一目 技術進步	(381)
第五節 產業的技術效率	(382)
第一目 產業內的有效分派	(383)
第二目 產業成員的平均技術效率	(387)
第六節 廠商經濟效率與生產制度經濟效率	(390)
第一目 產品的有效配合	(391)
第二目 要素的有效配合	(394)
第三目 一般事例	(396)

第四目 生產效能率	(404)
第七節 動態效率	(406)
第八節 所得分配	(408)

第四編 有限競爭 (415)

第十七章 有限競爭的形式與本質 (417)

第一節 簡單的有限競爭	(417)
第二節 獨 佔	(418)
第一目 獨佔的建立	(418)
第二目 單一獨佔	(421)
第三目 集體的獨佔	(422)
第三節 寡頭壟斷	(429)
第一目 領導價格	(432)
第二目 折拗性需要曲線事例	(434)
第三目 維護安全的政策	(436)
第四節 壟斷力與議價力	(438)

第十八章 消息不靈通市場中的競爭 (447)

第一節 產品變易性的缺乏	(447)
第二節 廣 告	(450)
第三節 價格作為品質的指標	(453)
第四節 差別價格	(455)
第五節 數量上的差別價格	(460)

第十九章 議價與兩頭獨佔 (465)

第二十章 有限競爭的效率 (475)

第一節 消費者間的分配	(475)
-------------	---------

第二節 勞工間的專業化	(478)
第三節 工作分派	(479)
第四節 廠商的技術效率	(480)
第一目 技術進步	(481)
第五節 產業的技術效率	(484)
第一目 產業內的有效分派	(484)
第二目 產業成員的平均技術效率	(487)
第六節 廠商經濟效率與生產制度經濟效率	(487)
第一目 產品的有效配合	(487)
第二目 要素的有效配合	(489)
第三目 生產效能率	(491)
第七節 動態效率	(491)
第八節 所得分配	(492)
第二十一章 國家的任務	(499)

第一編

導論

第一章 經濟學的主體

經濟學是一種涉及稀少性資源管理的社會科學。資源是物品與勞務，能够直接滿足人類慾望，或者是間接地協助生產其他物品與勞務，以滿足人類慾望。資源的管理並不時常產生經濟問題。某些資源豐富得，超過人類對於它們的一切慾望所需。舉個例來說，空氣就是這種資源。這些資源是稱為自由資源；而且不須對其用途加以組織，蓋因它們在使用上的任何浪費或缺乏效率，可由其超額供給補償之，不須剝奪人類慾望的滿足。

相反地，稀少性資源是不充分的，以致不能完全地填補人類對它們的所有慾望；因此，這些慾望只能部份地滿足。這乃產生管理問題——此乃經濟學的主體^①。首先，管理上的一個問題，是要確保稀少性資源的完全利用，蓋因其不完全的使用，將有損於人類的滿足。其次，在完全利用稀少性資源之時，有進一步的管理問題，那就是把這些資源在其不同用途間，以及對不同慾望的滿足上，作合宜的分派。因為在稀少性資源被充分利用之時，任何種慾望若得到較大的滿足，會使某些更替性慾望得到較小的滿足。第三，仍有一個其他的管理問題，那就是消費者之間，這些資源或者用這些資源所生產的財貨與勞務之合宜分配。

大多數這些問題，甚至於對一個孤獨而完全自給的人，亦會發生。這種填補自己所需的人，將須依賴其有限的工作能力，而且將會面對這個問題：如何最能節用其精力，以及如何將其時間，在休閒與不同形態的工作之間作最佳的分派。這是他的稀少性資源——時間與精力之管理問題；不過，這是他的私人問題（由他自己盡最大努力去解決之），蓋因其解答，對於其他人們福利沒有影響。只有當若干人合作為滿足他們慾望之時，一個人的行動，會影響到他人的福利。只有在這一事例裡，稀少性資源的使用和分派，以及其產品的分配，會產生社會組織的問題；而且只有這些問題，會使經

濟學家感到興趣。

甚至於在極原始的社會裡，人們在使用其稀少性資源之中，亦會採取協作行為，這是因為專業化會改進他們的效率，而且分工可增加他們的總產量。社會成員間專業化及分工程度愈深，則他們就愈能對其有限資源，作最佳使用，以滿足人類慾望。大多數經濟進步，就是存在於這些可能性增加之中；而且，由經濟學家觀點看來，幾乎每一創新與技術發明，只是一種新而更有效的專門化方法，並且是配置迎合人類慾望的任務。

可是，取得經濟順利進步的代價，是增加經濟組織的複雜性。社會成員間分工程度愈深，則愈會喪失他們的經濟自給性，因而彼此依賴。經濟上的互賴性並非壞事；但是它却將稀少性資源的管理轉化為社會問題。一定得找出，不同的社會成員可以交換他們各別產品的方法，以及誘導他們去工作和生產社會上按比例所需的不同產品之方法；當某一財貨含有若干人的貢獻時，這些貢獻應該放在一起，他們在一起工作，因而他們要分享其連合努力的成果。所須的組織，也許有效率或者缺乏效率，是平等的或不公平；這一組織也許順利地進行，或者受限於偶然的挫折。分工愈細，經濟組織愈錯綜複雜，因而某些事物出差錯的可能性愈大。經濟學的任務，就是要去研討經濟組織，去評估其效率和平等，以及建議，減少或消除其不完全（imperfections）之途徑和方法。

爲着要評估經濟組織的效率，「完全」的標準，在所必須。於自然科學中，這種標準易於建立。舉個例來說，一部「完全」的機關車，將會把燃料的所有力量轉化為牽引力；因而，可以用力量轉化百分率去測度一部實際機關車的效率。在社會科學裡，「完全」標準的建立，頗爲困難，因而構成主要問題之一。經濟機構的功能，是要按照社會的希求，以組織經濟生活；而且要找出如何能良好地履行這一功能，首先得探知社會的希求。有些時候，這些希求是經由該社會中政治上任命的機關表達之。例如，社會上希望老年人

和失業者有最低的所得，這種希求也許由立法機關表達之——當該機關制定法案，提供老年與失業救濟之時。我們甚至於可以瞭解，社會上一切希求，也許都是集合地經由政治上任命的機關表達之。在共產主義國度裡，或多或少地亦是如此。在這種國家裡，評估其經濟組織效率，非常簡單，而且在探知中央生產計劃業已執行的內容與速度以外，尚要包含些許其他的事——當然，要確定該計劃是該社會希求的真正表象。

在民主社會裡，大多數的社會希求，並不是集合地表達，而且必須要探知該社會每一份子的希求，以發現之。在有些場合，這種發現比較簡單。舉個例來說，該社會企求工作的近似指標，可以從其成員們接受工作或登記工作的個人行動上發現之。把社會上表達過這種工作意願的人們總數目，和實際就業人數作一比較，就可對該社會制度提供就業的效率，作一粗略測度。

可是，通常說來，在民主社會裡，探知社會的希求，是件困難問題；而且這一問題將佔本書很大篇幅。我們將須探知一種途徑，於此途徑裡，市場反映人們對不同消費財貨，不同型態工作，以及休閒與賺取所得的工作間之偏好；蓋因在很多方面，經濟組織的效率，將按照社會對這些事物的偏好，加以評價。

談到經濟學主體和經濟組織必須解決的問題，我們開始要考慮經濟組織的本質和形式。經濟組織有一部份，是把農場，工作間，工場和其他生產中心裡的不同資源放在一起，俾可藉助新產生的資源以進行生產。這些生產中心，也許為私人所有，並為其個人利潤而經營，或者是屬於國家，由政府官員依照規程和國家發出的指令以管理之。這兩種型態的生產中心，在很多國家同時存在；但是，我們可以憑藉它們之中，那一種佔支配地位，以區別私人企業與社會主義。

此外，經濟組織亦包括不同生產中心的協同活動，對不同生產中心分派資源，以及分配其產品。這也許亦假定有兩種形式。一種

是貿易，對於這一形式，我們在解釋上應採最廣義的說法，以意謂一切財貨與勞務的交換。其他的一種，是指義務與權利制度的直接管制。貿易是一種協同因子，這是因為在貿易之中，建立了各種價格，這些價格在或多或少的程度上，反映着貿易雙方的偏好，而且，價格會使貿易雙方和其他方面，按照這些偏好採取行動。不同生產中心，也可藉助於直接管制以協作，而無庸贅言。在大多數經濟裡，交易與直接管制同時發生；尤有進者，交易本身也許要受限於國家的管制。但是，根據是貿易或直接管制，佔支配地位，我們可以區別市場經濟與計劃經濟。

我們在習慣上，是將私人企業經濟和市場經濟，社會主義和計劃經濟，相提並論；但是，把這兩組觀念配對，並非只有一種可能。納粹德國提供了，在私人企業經濟內實施計劃的先例；美國和英國在二次大戰期間，也曾這樣做過。至於在社會主義下實施市場經濟，尚無實際例證；但已展示，此二者並非不相容的^②。

於市場經濟的私人企業下，交易決定廠商們彼此間，以及他們和原始資源供給者和最後產品的消費者之間的大部份關係。不過，廠商本身也許擁有和控制若干生產中心；而且該廠商的若干工場及工廠之各活動，曾經由該廠商的管理上直接管制而協作——在這種經濟裡，廠商是作生產決斷的當局。

在計劃經濟中，不同生產中心的大部份或全部關係；是受限於國家的直接管制和中央控制；但是，為着要取得勞動的服務，以及要在消費者們之間分配最後產品，甚至於在計劃經濟中，亦時常依賴交易與市場機能。並非一切活動依賴市場機能，這麼一來，將須經由義務和權利制度，以直接管制每人的經濟活動。國家勢須決定誰有義務執行勞動，在那一行職業，以及每天有多少小時工作；而且，國亦須決定，誰有權利，對於每一財貨消費多少。

這種經由義務和權利制度對一切經濟關係所作的直接管制，也許可在家庭或原始部落裡想像得到；但在較複雜的經濟裡，這將會